

一諾中學涉欺詐 校長及職員被捕

向家長收184.5萬元建校費 有人付38萬僅「回水」9.5萬元

早前被質疑有學生持「雙重學籍」及違規收款的九龍塘私校一諾中學，今年8月特區政府教育局基於該校的管理及財政狀況未如理想而拒絕其註冊申請。警方早前接獲多宗報案指，該校以辦學為理由向多名家長收取建校費，並承諾如有學生退學，該筆建校費將會退還，但在該校註冊申請被拒後，家長們未能取回全數退款，懷疑受騙，涉款總額約184.5萬元。其中一名家長支付38萬元，最終只獲9.5萬元退款。警方西九龍總區重案組接手調查，昨晨以涉嫌串謀欺詐拘捕兩名男女，包括該校校長祁文迪。教育局回覆香港文匯報查詢時表示，由於執法部門正調查事件，局方不宜評論。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據了解，被捕的36歲男子是一諾中學（九龍塘）校長祁文迪，另一名被捕的44歲姓趙女子，報稱為學校職員。九龍塘一諾中學是私立全日制國際學校，於2022年開始招生。

警方早前接獲多宗報案，指校方以辦學為由向家長收取建校費，在該校結束營運後，校方被指未按當初承諾退還全數建校費。

消息指，其中一名家長去年12月為子女報讀該學

校，當時被告知需要支付38萬港元的留位費、行政費和雜費等，校方承諾該筆費用在學生畢業後和轉校的時候可以退回，事主遂安排子女在今年2月入讀該校。

7月已被教育局勒令停止辦學

至今年6月，事主收到姓祁校長的通知稱事態有變，學生可以選擇留校或轉到其他學校，校方會退回上述費用，其後事主只收回9.5萬元的退款，並從其他家長得知，校方未獲教育局批准就向學生收取此類建設費用，今年7月已被教育局勒令停止辦學。其後事主多次致電學校校長查詢退款但無果，於是前往警署報案。

西九龍總區重案組接手調查後，昨晨7時許採取行動，在牛頭角拘捕涉案男女，調查顯示，其中一名被捕人亦涉嫌在紅磡開設另一間學校。

疑有學生持「雙重學籍」

資料顯示，一諾中學曾被質疑有學生同時在深圳名校就讀，疑持「雙重學籍」，校長祁文迪當時解釋，不知涉事學生同時在深圳就讀，否認「掛學籍」，其後改稱知悉該涉事學生去年3月從深圳市



●一諾中學（九龍塘）位於達之路的校舍早已停用。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攝

高級中學轉校至一諾，「他說已經退學，我無法親自到深圳核實。」祁文迪當時亦承認，該校在未獲教育局批准下，去年10月向家長收取每名學生20萬元的校舍建設費，聲稱用於九龍塘校舍租金及營運開支。教育局今年初指出此舉違規後，校方已停止收費並承諾退款。

針對一諾中學（九龍塘）的情況，教育局在今年8月指出，已於7月28日正式通知校方拒絕其註冊申請，該校臨時註冊資格屆滿後不予延續。

教育局知悉該校位於九龍塘達之路10號的校舍於2024/25學年結束後停止運作，校方已向家長發出正式停辦通知。

警隊與多國交流誠信管治成果豐

●香港警務處舉辦國際誠信管治圓桌會議。圖中為警務處處長周一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香港警務處本月12日在港首次舉辦「誠信管治圓桌會議」，國際刑事警察組織、廉政公署，以及多國代表參與，共同探討誠信管治相關議題，其中包括個人財務風險管理策略，成果豐碩。

警務處處長周一鳴接待國際刑事警察組織的代表團，重點討論誠信管治的規劃，包括建立常態化培訓及交流機制，為提升全球警務誠信管治作出貢獻。香港警隊將持續發揮香港作為「超級聯繫人」的角色，透過國際警務組織平台（包括國際刑事警察組織），在積極強化與不同國家和地區的合作、共同維護全球和區域安全的同時，始終堅守廉正誠信，這既是執法機構的立身之本，也是維護公眾信任、追求卓越組織建設的首要基石，最終以保障城市的穩定與繁榮。

展現港國際警務合作樞紐角色

警務處副處長（管理）陳俊榮帶領警隊代表與國際刑事警察組織內部監督辦公室總監Eugenio Ricas所率領的代表團，廉政公署副廉政專員兼執行處首長丘樹春所帶領的代表團，以及代表澳洲、印尼、日本、蒙古、荷蘭、菲律賓、泰國及美國的海外駐地聯絡主任及領事進行會談。

陳俊榮表示，警務職權不僅由法律賦予，更建立在服務對象信任的基石之上。在這個日益複雜的世界裏，信任從非理所當然，必須透過每日的實際行動、透明運作和問責機制去贏得。

國際刑警組織內部監督辦公室總監Eugenio Ricas感謝香港警隊提供國際合作平台，推動跨國對話與協作。他指出，是次圓桌會議充分展現香港作為國



●國際刑事警察組織內部監督辦公室協調員Rody Butler為圓桌會議發表演講。



●警務處副處長(管理)陳俊榮(前排右二)及國際刑事警察組織內部監督辦公室總監Eugenio Ricas(前排右三)互動。

際警務合作樞紐的積極角色。多國領事及聯絡主任，包括印尼領事Yuliana Ratih Damayanti、荷蘭聯絡主任兼海外執法機關組織聯絡人Adnane Makrani及泰國領事Jarupatra Rattanaseri，均表示會議讓他們對誠信管治與審慎理財之間的互動關係獲得新啟發。

兩教育機構去年遭黑客入侵 私隱署倡加強保護資料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昨日發布有關香港兆基創意書院及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去年遭黑客入侵的視察報告，公署指出，兩宗資料外洩事故已於去年循規通報並接受審查。為檢視兩校所採補救措施及系統保安情況，私隱專員對兩校進行實地視察與文件審閱，並就發現向兩校提出具體建議，亦向教育界發放參考意見。

公署表示，兆基書院在其資訊系統被入侵後，已採取多項技術性措施，包括建立修補程式的管理程序、為賬戶的虛擬私人網絡（VPN）登入啟用雙重認證功能及設定高強度密碼等。私隱專員認為兆基書院在處理學生及教職員的個人資料方面，符合《私隱條例》有關資料保安的規定，並建議書院在資訊保安及資料保留方面制定更詳細及具體的政策、提升資訊系統的偵測措施，以及加強對資料處理者在妥善銷

毀其所持有的個人資料方面的管理與監督。

促提高員工網安意識

另外，視察結果亦顯示港專在資料外洩事故發生後已採取多項技術性措施以加強其資訊系統的保安及偵測能力，並已落實建立個人資料私隱管理系統，委任專責人員擔任保障資料主任，以及為員工提供有關保障個人資料的培訓及資訊，以提高員工網絡安全及防範可疑電郵的意識。

私隱專員認為港專在處理學生及教職員的個人資料方面，符合《私隱條例》有關資料保安的規定，並建議港專制定更全面及具體的資訊保安政策及資料保留政策、加強檢視載有個人資料的資訊系統紀錄等。

個人資料私隱專員鍾麗玲表示，教育機構在日常運作中需要處理大量學生及教職

員的個人資料，因應這些個人資料的性質及處理存在風險，建議所有教育機構提供下列建議，以加強數據安全，包括設立個人資料私隱管理系統，並委任專責人員作為保障資料主任、制定明確針對資料管治和資料保安的內部政策和程序等。



●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資料圖片

昨日不治。

衛生防護中心總監徐樂堅表示，雖然帶基因突變的甲型流感（H3N2）病毒株近期在本港和不少地區出現，但現時使用的季節性流感疫苗對該抗原漂移病毒株、以至其他甲型和乙型流感仍具保護作用，所以接種流感疫苗仍然是最有效預防流感及其併發症的方法之一，亦可減低重症及死亡的風險。

男嬰染流感離世今年第二宗 衛生防護中心籲學童速接種

香港文匯報訊 一名11個月大男嬰感染甲流後出現併發症，留院逾兩周後延至昨日不治，是今年第二宗兒童流感病逝個案。衛生防護中心表示，本年度的流感針接種計劃9月展開後，至今錄得9宗兒童流感嚴重個案，僅一人病發前完成接種，流感病毒活躍程度雖然由上月最後一周開

始回落，但仍然處於較高水平，隨著天氣轉涼，不排除會有反覆，呼籲家長盡早帶子女打針。

衛生防護中心表示，該名男嬰是長期病患，早前因病留醫廣華醫院，上月27日開始發燒及咳嗽，轉送兒童深切治療部，驗出H3甲型流感病毒併發嚴重肺炎，延至

助顛覆組織拍片 逃犯林干淦前女友囚一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被警務處國安處通緝的「指明潛逃者」林干淦的19歲前女友藍菲，今年3月至5月在加拿大為顛覆組織「香港議會」拍攝宣傳短片，並透過社交平台鼓動市民投票，她早前承認《維護國家安全條例》下的「出於煽動意圖作出一項或多項具煽動意圖的作為罪」，總裁判官蘇惠德昨日在西九龍裁判法院判刑指，案件存在加刑因素，被告明確認同「香港議會」作為海外政權，在國際上散播詆毀中國言論，決定加刑兩個月，判被告監禁一年。

女被告藍菲，報稱無業。辯方大律師Edward McGuinness昨開庭指，被告親自撰寫一封求情信呈遞法庭。辯方引述其背景報告指，被告曾對前男友極度情感依賴，形容被告是天真，故當時不知其行為會犯下如此嚴重的罪行。總裁判官蘇惠德以16個月為量刑起點，因案件涉及國際元素，加刑兩個月，認罪扣減後，判被告監禁12個月。

控罪指，她於2025年3月某日至5月30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在香港或其他地方，出於煽動意圖作出一項或多項具煽動意圖的作為，即煽惑和鼓動香港居民參與投票以成立一個名為「香港議會」的反中亂港組織，具意圖引起中國公民、香港永久性居民或在特區的人，對《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確定的國家根本制度的憎恨或藐視，或對其離叛；引起對特區的憲制秩序、行政、立法或司法機關的憎恨或藐視，或對其離叛；煽惑任何人企圖不循合法途徑改變中央就特區依法制定的事項或在特區依法制定的事項；及/或煽惑他人作出不遵守特區法律或不服從根據特區法律發出的命令的作為。



●通緝犯林干淦。資料圖片



●通緝犯林干淦的前女友藍菲。網上圖片

擅拆單位主力牆案 業主兩罪表證成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將軍澳日出康城「首都」一單位於2023年進行裝修工程後，業主、室內設計師及承建商被揭發涉嫌擅自拆除部分主力牆，被屋宇署票控明知未經批准及同意進行建築工程兩罪。業主辜晉豪否認控罪，案件昨日在觀塘裁判法院續審。辯方質疑案中沒有證供顯示單位裝修申請表是如何出現，因簽名與表格上其他文字顏色不同，無法證明是同一人填寫及簽署，力陳法庭不能依賴該表格內容審訊。裁判官劉淑嫻最終裁定被告兩罪表證成立。被告選擇不作供及不傳召證人，案件押後至12月10日結案陳詞。

案件押至下月結案陳詞

日出康城「首都」時任物業經理何偉亮日前供稱，涉案單位裝修申請表沒提及會拆牆，但他在辯方盤問下確認不知該表由誰填寫及簽署。劉官昨日關注辯方就這方面提出的爭議，辯方立場是否有人冒認被告填寫表格。辯方指一般而言，控方要證明所依賴的文件在什麼情況下製作，包括被告是在什麼情況下簽署，正如控方會就着呈遞警誠供詞傳召相關警員出庭；但本案卻無證供顯示裝修申請表如何出現，亦無證據反映填表和簽名的次序，強調法庭不能依賴該份裝修申請表內容。

控方反駁指，填寫涉案裝修申請表與錄取供詞屬「兩碼字嘅事」，因錄口供牽涉自願性，裝修申請表則不必在別人監督下填寫，並指出辯方在承認事實確認申請表由被告簽署。辯方則補充指，據辯方觀察申請表簽名字樣的顏色與表格上其他文字顏色不同，無證據顯示申請表是由同一人填寫及簽署。

控方昨日在庭上讀出屋宇署測量師夏敏芝的書面供詞，提及市民可付費登記成為屋宇署「百樓圖網」用戶，在該網站閱覽所有最後獲批的樓宇結構圖則及建築圖則等文件，但根據紀錄，被告辜晉豪及涉事設計師黎俊傑並非「百樓圖網」的登記用戶。控方舉證完畢。案件押後至12月10日結案陳詞。



●將軍澳日出康城「首都」。資料圖片